

证券代码：839501

证券简称：泽华伟业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其它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0 日上午 10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501	泽华伟业	2024年4月3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3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3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3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4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4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；

结合公司当前的经营状况和未分配利润的实际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4-005)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公司进行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变更。现根据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，对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贯性，公司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、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
2.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
3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:0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刘立亚

联系地址：石家庄市新石北路 368 号金石工业园区软件大厦 B 区 102 室

联系电话：0311-85202677

联系传真：0311-85202677

邮政编码：050091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 《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8 日